

宁波市江北区司法局 宁波市江北区文联文件 宁波市江北区普法办

甬北普办〔2022〕3号

关于成立江北区法治文艺创作人才队伍的通知

各街道党工委、慈城镇党委，区直及驻区垂直管理各单位党委（党组）：

为深入推进实施“八五”普法，加大法治宣传工作力度，增强普法工作覆盖面和实效性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江北法治文艺创作人才队伍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根据《浙江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规定》，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深入推进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和

决议贯彻落实，加大全民普法力度，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，发挥法治文化的熏陶和教育作用，推动法治与文化相互促进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鼓励社会化组织加入法治文艺创作人才团队，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、民法典等法治宣传主题，围绕群众对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需求，创作编排有特色、接地气、易传播的法治文艺作品，结合“三下乡”“法治文艺进农村文化礼堂”等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，推动法治文化进村入社，扩大法治宣传教育的基层覆盖面。

三、人员组成

队长：	林幼红	区司法局局长、党组书记
	李慧彬	区委宣传部部务会议成员、区文联负责人
副队长：	凌 宏	区文联副主席
	欧金铨	区司法局副局长、党组成员
成员：	吴建成	区全媒体中心总编室主任
	徐 霞	区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科长
	杨显慧	区作家协会主席
	丁铭焱	区戏剧家协会主席
	葛晓弘	区美术家协会主席
	徐 斌	区书法家协会主席
	杨 旭	区摄影家协会主席

孙健匀 区曲艺家协会主席
陆 川 区音乐家协会主席
俞维维 区舞蹈家协会主席
吴 锐 区影视家协会主席
阮 解 区慈湖印社社长

法治文艺创作人才队伍由区文联、区司法局牵头组建，各街道（镇）文联文艺骨干会员积极参与，广泛招募区内热心法治宣传，具有文艺创作、表演特长的人员，有意者可到区文联、区司法局报名。

区文联 吴建成 电话：87665961

区司法局 徐 霞 电话：89184430

宁波市江北区司法局

宁波市江北区文联

宁波市江北区普法办

2022年6月9日

抄送：市司法局，市普法办。

宁波市江北区普法办

2022年6月9日印发
